

作家专栏

清明时节正踏青

□ 陆茂清

大唐初年崇明岛露出水面后,逐渐有移民纷至沓来,清明节的民俗随带登陆,世代传承,其中之一,谓之“踏青”。

按《辞海》释义,春天到郊野游览谓之踏青。踏青的习俗始于先秦时期,经魏晋至唐宋,已普及神州大地,从几则古诗文可窥一斑,如唐·李淳《秦中岁时纪》:“上巳(三月初三),都人于江头禊饮,践踏青草,谓之踏青履。”宋·孟元老《东京梦华录》:“寒食第三日,即清明节矣,都城人出郊,四野如市,都城之歌儿舞女,遍满园亭,抵暮而归。”吴惟信《苏堤清明即事》:“梨花风起正清明,游子寻春半出城。”再如元·费著《岁华纪丽谱》:“踏青节,郡人游赏,散在四郊。”宋王朝还有规定,最高学府太学放假三天,让太学生踏青郊游。

处亚热带季风气候中的崇明岛,温和湿润,雨水充沛,日照充足,清明时节天清地明,惠风和畅,芳草始生,田野泛绿,正是踏青的大好时机。古瀛先民将踏青称之为“踏春”,康熙、乾隆两朝的《崇明县志》“风俗”中,均有“清明踏青”的记载。

崇明人踏青的时机,一是与扫墓相伴进行。古来岛上的墓冢,都在田野里,现时的公墓,如鳌山园、瀛新

古园、瀛福园等,也都地处乡野。清明时节,千家万户男女老少扫墓悼亡,迈步在青翠原野里,芳菲花草间,沐浴明媚春光的同时,不失为节哀自重转换心情的良好方式。

老夫亦是,多年一贯制,清明时节,去乡下老家竹园里父母安息处上坟。祭扫完毕返回,离公交站还有好几里路,虽有车子可乘,夫妻俩却宁愿开动双脚,缓缓的一路走去。长住城里,终年脚踏水泥地,不接触“烂泥”,感觉就是两样,崇明俗话说叫做“接地气”。边走边眺望,观赏,碧青的麦苗、金黄的菜花,勃勃生机的蚕豆、花叶并茂的草头……这些都是城里没有的,难得相见乃至零距离接触,加之随风而来的花香、青草,赏心悦目怡神。

若是与小辈同行,则指点着向他们介绍路边的野草,如花被单、猫耳草、阿苦菜、小尖头、灯草草、猪草等等。还不免忆话几句,哪几种野草困难时期曾吃过,滋味如何,说说笑笑,三四里路不知不觉到了,并不感到吃力。

“岁岁春草生,踏青二月三”——唐·孟浩然《大堤行》。清明踏青的另一种形式是春游,古时叫探春、寻春等。此项活动,以富贵之家、文人墨客

居多,或家眷同行,或亲友结伴,兴致勃勃去郊外观赏春色,看山看水看花红柳绿听莺歌燕舞,还随带了美酒佳肴精致点心,就芳树之下或园圃之间,罗列杯盘,互相劝酬,其乐融融,流连忘返。清·嘉庆十年编印的《瀛洲诗钞》中,多有记叙春游踏青的佳作。

清末民初,崇明近代教育兴起,学堂纷纷组织春游,一九零七年清明节,闺阁诗人、女校长施淑仪,带领尚志女校全体学生,列队前往五里外的金鳌山公园游览踏青,观潮赏花、听莺歌鸟啼,欢声笑语洋溢,引众多路人驻足观望。她还作《丁未清明偕全体学生登金鳌山》二首以记。

学校踏青野游一代接一代相传,解放后继续,近年益发盛行,师生有的在乡村田野,有的在前卫村、瀛东村、西沙明珠湖景区、东平国家森林公园等景点,兴味盎然观赏旖旎春光。还有的结合爱国主义教育,前往新河镇崇明烈士馆、城桥镇唐一岑墓、竖河镇大烧杀遗址、解放崇明岛登陆纪念碑,趁此机会探春踏青。

不论旧时还是现时,金鳌山可称郊游踏青的上佳去处了。从乾隆年间徐兴文的《游金鳌山》中句,可知游乐场而之

热闹:“红装细马来山下,渐有游人似虎邱。”大意谓,艳丽装束的女子,骑着骏马的男士,从四面八方汇集金鳌山,游人越聚越多,堪比苏州名胜虎丘山。

又有名崔公亮者,曾作《游鳌山》以赞:“鳌山闲挺秀,景色冠吾崇。例假逢春日,游人趋若峰。”

忆往昔,老夫踏青往往也去金鳌山。遗憾的是,步入古稀之年,渐感路途太远步履维艰。几经勘探另作选定,就近了许多。出小区十分钟许便是——南门观光大堤内坡,那里并无城区的喧嚣,只有风物正芳菲。

哇!坡上坡下,有草有树有花有水,有飞鸟有蜂蝶。老俩口或一前一后,或牵手并肩;或上行,或下坡;或近看,或远眺,漫步在草坪、花圃、林间、水边,感受自然的美丽、清新,陶醉其中。

还有意外收获!一次坐青石上歇息时,斑驳阳光下,映入眼帘的似是荠菜,凑上去仔细一看,果然是,不禁喜出望外。第二天随带了工具,夫妻俩一个指点,一个动手,不过半个钟头,拎了一马夹袋“老莫芥”回,那真是野生的稀货!

踏青,能去除邪祟之气而生发阳气,舒筋活络,愉悦身心,增强体质,无怪乎有多人云:清明节又是健身节。



春风扫落叶

□ 北凤

开春了,小区物业的保洁员们好像格外忙,是因为那香樟树纷纷落叶了。

所在的这一个居民小区,绿化主打的就是香樟树,主干道以及进入每一栋楼的支路,两侧种植的都是这一树种。说起香樟,我的感觉是,崇明人喜欢它,它也有缘于崇明人。如今的整个崇明,行道树包括小区绿化最为出彩的,恐怕就是香樟。崇明的香樟树,碧绿,油亮,生机勃勃,像是一面整年高举的生态旗帜。这几年,走在城内几条有些历史的马路上,见到那些胸径已经长得要有两个成年人才能合抱过来的香樟树,多次生出一个念头来,那就是动员起众人,在全区范围内寻找最大香樟树,评出树王,以彰显绿化成果。另外的想法,那香樟树,好像可以成为崇明区的区树,崇明岛的岛树。

香樟树的特点,是在春季换叶。香樟为常绿树,而常绿树也依靠了换叶才常绿,我也因此生出过“常绿乃常落”的感受。通常在四、五月间,香樟会逐步脱落泛红的老叶,同时长出嫩红的新芽,也因此,新叶增加了光合作用,汲取充足养分,得以茁壮成长。只是换叶时段的香樟树下,染作红色的老叶会落个没完。常说“秋风扫落叶”,和煦的春风却同样会扫落叶,最为典型的就扫那满树的香樟的落叶。这个时段,照例人们应该可以如同爱惜秋风下满地的或金黄或绯红或五彩斑斓的落叶那样,别去惊动它们,就让他们作为天然的地毯铺陈着,让行走的人们享用。大约如此这般的艺术行为,尚不能为许多人所接受,所以要忙得保洁人员天天日日挥动着把扫帚,扫呀扫。

春光里,香樟树落叶纷纷下,是在说,春天也有落叶,春天需要落叶,有落叶才是春天。

特色崇明

曹炳麟与句溪草堂

□ 周惠斌

曹炳麟(1872—1938)是民国时期为崇明教育、文化作出卓越贡献的传统士大夫,学裕才优,狷介孤傲,善诗文,工书画,有“不但为一邑之儒宗,自晚清以来,才大如先生者,江以南未数觐也”之誉。

曹炳麟出生于崇明城内福民街(今富民街),家境清寒,刻苦好学,21岁考取秀才,30岁乡试中举,然而生不逢时,1906年后,在中国延续了1300年的科举制度被废除,对于志在功名的曹炳麟而言,不啻如雷轰顶,他因此愤然喟叹“世亦厌弃予矣”。后经吏部选拔,赴安徽安庆莅任候补知县,但终究怀才不遇。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满清帝制,曹炳麟回到故里,翌年应崇明民政长(相当于县长)王绍曾之邀,出任总务兼警务课长,辅助县政,复建瀛园,募修金鳌山,创办县立中学(崇明中学前身),总纂《崇明县志》,另著有《钝声文集》《钝声诗文续稿》等。

1917年,曹炳麟时年45岁,在城内嘉乐巷袁家祠堂西侧(今嘉乐弄42号)购地4亩,构筑新居,历经7年,于1924年竣工。曹炳麟将新居名为“句溪草堂”,在那里生活了14年,谱写了生命的最后篇章。“草堂”原为草庐,通常指隐逸者所居住的简陋茅屋,如著名的杜甫草堂、阅微草堂等,后泛指文人雅士的书斋楼堂。“句溪”意蕴有四:一是整个宅地呈屈曲形,形似“句”字;二是房屋西侧有沟,弯曲迂回,状如“句”字;三是“句”字含有屈伏之义,寄寓自己身逢乱世而甘于退隐、屈居故里而不事张扬的出世思想;四是曹氏曾在安徽宣城参与政务,宣城城东有句溪,“句溪塔影”为当地十大胜景之一,他在《辛酉五十述怀》中写有“聊将一曲句溪水,模范山庄绕舍流”,自注“余新辟草堂,有水似句溪,因以命之”。句溪草堂建成后,曹炳麟撰写《句溪草堂记》《六不居记》《句溪塔影》等多篇文章,记述草堂、书斋、花园的构成和布局、自己的认识及对社会、人生的深刻思考。

曹炳麟在《句溪草堂记》开头,追忆自己从安徽回到崇明,因旧居老房低矮狭小、潮湿阴暗,一度租房别居,数年后购置他人宅基,拆除原

址破败房屋,重新设计并建造了一幢坐北向南二层楼房。新居砖木为主,欧式廊柱,水泥地面,五色玻璃。正屋西和北侧,原有一条曲尺形的小溪,疏浚畅通后,清水长流。这里天地虽小,然而阖家朝夕相处,其乐融融。曹炳麟侍母教子,“奉老母以居,率妻女晨夕视膳”,“发旧籍,命儿辈讽诵,稚孙嬉戏堂下”,生活安逸,内心舒坦,快意至极。

《句溪草堂记》完整记录了曹炳麟身为一传统文人的心路历程。文章题为“记”,内容主要是筑堂建屋,但并未按照通常的文章结构叙写事情始末,而是将重点放在议论上,借草堂抒发胸中丘壑,表达内心世界的苦闷、遭遇坎坷的感叹、刚毅奋发的自慰,以及乐此不疲的自遣、世事无凭的感慨、身处逆境而矢志不渝的情怀和信念。整篇文章围绕构筑草堂的原委和感悟展开,前半部分为叙事和描写,是写实,属外象;后半部分是抒情和议论,属虚写,是内核。文章由实而虚,以身世遭际寓郁不得其志的寂寥落寞心绪,显示出作者超尘拔俗、卓立不群的高洁品格。《句溪草堂记》篇幅短小,结构缜密,熔叙事、描写、抒情、议论于一炉,笔墨洗练,物我交融,情因景生,托物言志,风格与柳宗元的传世之作《永州八记》颇为相似,折射出作者独特的心态心境、情思情怀。

句溪草堂如今以“曹炳麟故居”之名已然修复一新,而原有的“六不居”和“句园”,却在岁月长河中湮灭不存。其实,曹炳麟当年在句溪草堂东侧还建有一室,题额“六不居”,意谓不欺己、不尤人、不服官、不附党、不谈时政、不问地方事,“棗几木榻,拥书百卷”,“以息吾意,以安吾穷,以慰吾无涯,以尽吾余年”。又在草堂西侧、句溪之滨,建句园,内有书房,“晨起挾书徜徉,吟讽有时”,“午后抱瓮自灌,或手荆苕扫败叶,移花刈草,锄锄自勤”,期冀优游而老,此亦应和了他在《句溪草堂记》中所言的:“其所谓居者,不必在山林草莽之中;而其所谓不居者,不必在清庙明堂之上……”



《早春》(油画) 黄洪群

心香一束

穿花衣服的小鸟

□ 万烟

二月末的一个下午,我在乡下。气温上升至摄氏二十度,阳光被薄云稀释,不刺眼,却有临春的温暖。在老宅的周边转悠。房子东边,一块不大的林子,香樟树居多,另有黄杨,水杉,玉兰,都长得并不茂盛。万物皆在等待,等春风,等春雨,等一个好时辰暴芽开花。漫长的冬天即将过去。尽管如今南方的冬天对南方人来说,已经不算冷,这个冬天虽然也有过接近零下十度的极寒,但这样的极寒扎不住脚,稍纵即逝,冷空气今天刚到,下一天气温又升高了,河水结冰的动机顷刻烟消云散。但等待春天,依然是植物和人类的共同愿望。

突然,发现林子里有一只色彩鲜艳的小花。从未见过这样的鸟。体型与麻雀相似,头顶白色,翅膀黑色,肚尾红色,还有灰,橙,褐,棕,远远望去,浑身上下,多种色彩纠缠在一起,波翻了颜料瓶似的,在这个冬末灰暗的林子里,成为一道亮色。

我取出手机,对准它。它好像也发现了,未待我按下快门,便一跃一飞走了。过了一阵,不经意间,又一跃一飞出现在我的视野里。老宅上已多时未住人,我见鸟如稀物,鸟见我,

或也是稀物?鸟与人,彼此觉得好奇。终于,拍到了一张小花鸟的照片。因为距离较远,拍得不清晰,但足可分辨其特征。赶紧在网上查:北红尾鸟。

名字有点拗口。网上说:北红尾鸟,是一种色彩艳丽的中型鸟类,属于雀形目鹟科红尾鸟属,被列入《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具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主要分布于中国东部、朝鲜半岛、日本等地,在江苏、浙江等华东省份均有记录。网上又说,北红尾鸟之“北”,是说它的分布范围,北方居多。

回到家里,翻阅历代崇明县志,都找不到关于这种鸟的记载。请教目前最流行的 deepseek,说北红尾鸟是上海常见的冬候鸟之一,每年十月底至次年四月初会在上海越冬。它们常出现在公园、绿地、灌丛等环境中。还是有点迷糊,网上的话只好听听,不可当真。崇明有很多鸟,不说麻雀,斑鸠,喜鹊,八哥,伯劳,白头翁,一只只如豢养的宠物,在你的身边缠绕,唯独北红尾鸟,如果它真是上海地区常见的鸟,为什么从未见其踪影?

我把这张小鸟的照片发在朋友圈。朋友圈里一致的回应,都说没见

过,没听说过。

在崇明岛,鸟的起落,多成群结队,飞起来黑压压一片,多的群种,一飞百只甚至千只,那只北红尾鸟,为何形单影只?有一只鸟就必定有第二只鸟。那天下午,我在林子里找了半天,一无所获,不知它的同伴藏身何处,令我费尽猜测。

崇明岛成陆于唐代武德年间,最初的居民或逃荒而来,或避祸而来,或梦想而来,白手起家,开疆辟土,最终成就一番事业。一千四百年,蛮荒之地成生态之岛。人如此,设想鸟亦然。一只鸟的抵达,总有其因缘。如果它是这座岛上居住已久的原住民,那么,它居然藏匿得那么好,真有无穷的玄妙。如果它是新来的客人,那么从何而来,怎么来,为什么而来,原乡不好,还是它乡太美?

大多数鸟是黑色,灰白的,为什么北红尾鸟要打扮得如此五颜六色,为了拒绝,还是为了吸引?

这个冬末的下午,为一只鸟而费尽心思。无论如何,发现一只漂亮的鸟,如发现朵盛开的花,令人赏心悦目。北红尾鸟,一只穿花衣服的小鸟,一团丰富的色彩。或许,它真是冲着这座岛屿越来越好的生态环境而来?